

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2年6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12年6月4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丁士威先生主持。参会监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议，经参会监事表决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核〈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中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十四日